

日本兒童虐待的社會成本—文獻導覽

導覽文獻標題原名：The social costs of child abuse in Japan.

導覽文獻標題翻譯：日本兒童虐待的社會成本

導覽文獻作者：Ichiro Wada

Ataru Igarashi

導覽文獻來源：Children and Youth Services Review, Volume 46, November 2014,

Pages 72-77

文獻轉譯作者：邱佳頤（犯罪防治研究中心專案研究助理）

註：本文獻導覽僅係本中心為提供學術研究或政策參考，以簡單摘要的轉譯方式，前導性的介紹相關國外文獻，如欲理解文獻架構與內容，尚請讀者自行查找所示紙本資料來源或點選網路資料途徑，為進一步研究。

壹、簡介

本研究計算了日本兒童虐待的社會成本，項目包括在 2012 年度(財政年度)期間處理虐待的直接成本和因虐待而造成長期損害的間接成本。根據過去其他國家關於兒童虐待及其周邊事件的社會成本研究，本研究為兒虐的直接和間接成本創建了可估計的項目，並計算該項目的成本。在間接成本中，因兒虐而造成未來的損失，使用貼現率為 3%的額外成本計算。2012 年度日本兒童虐待的社會成本至少為 1.6 兆日元（160 億美元）。其中直接成本為 990 億日元（約 10 億美元），間接成本為 1.5 兆日元（150 億美元）。僅 2012 年度 1.6 兆日元，其金額幾乎等於 2011 年東北地震和福島縣海嘯所造成的 1.9 兆日元的損失。此外，虐待是一個嚴重的問題，每年都會發生，與自然災害不同，它具有經常性成本。但日本沒有計算虐待長期影響的系統。因缺乏數據，本研究的計算可能低估了真實成本。

貳、直接成本

一、兒童社會福利服務系統

本篇文獻使用了日本 16 個地方政府的數據，計算 2012 財政年度期間兒童社會福利服務系統中的成本，透過在各類型設施中遭受兒童虐待的比例，計算與兒童虐待在兒童社會福利服務承擔相關費用所佔的百分比。兒童社會福利服務的直接總成本為 827 億日元。

二、行政成本

行政成本包括兒童諮詢中心、地方政府和其他行政費用。以 20 個政令市（municipality）兒童諮詢中心之成本為資料來源，根據其運營費用（包括業務費用和人事費用）以及處理的虐待案件數量的資料，計算出每個案例的年度費用。兒童諮詢中心之行政成本總額為 61 億日元。

在地方政府方面，管轄這些兒童諮詢中心的市政當局也向兒虐受害者提供經費支援。計算方法與兒童諮詢中心負擔每個案例的費用相同，地方政府之行政成本總額為 7 億日元。

上述是福利部門的成本，在其他領域的行政費用為 101.2 億日元，包括：1.2 億日元用於警察，1.9 億日元用於法律事務，以及 98.8 億日元用於教育（日本總務省，2012a）。

三、私人團體和研究成本

在私人團體的成本上，本文確立了全日本 26 個私立預防兒童虐待組織於 2012 財政年度期間支付的費用總額為 1 億日元。在日本，每年與兒童虐待有關的研究成本是由教育部、文化部、體育部、科技部（国立情報学研究所）和厚生勞動省（国立保健医療科学院）撥款。這裡的「研究」包括學術研究，公職人員進行的研究，或任何為盤點受虐兒童狀況的工作。每案的研究費用每年為 148 萬日元。

參、間接成本

間接成本是透過計算額外風險來估計兒童虐待的成本。本文使用與以下類別相關可計算額外費用的項目：

一、死亡相關成本

（一）自殺

日本研究顯示，女童受到虐待對其成年是否自殺產生重大的影響（Fujino，2007）。可惜缺乏男性的類似數據。研究計算兒童時期被虐待並導致自殺的比例及人數，並從 2012 工資普查中確定了 64 歲前因自殺所造成生產力損失的總額為 816 億日元，。

（二）受虐致死

日本在 2012 年度共有 99 名兒童因虐待而死亡，以人均生產力之損失計算成本為 75 億日元。

二、醫療成本

（一）自殘

自我傷害的成本大致分為緊急運送和自殘衍生的醫療費用。由於無法獲得後者的數據，故本研究僅估計前者，計算因兒虐而造成自殘案件的數量，再乘以每個緊急運送案件的成本（國土技術政策總合研究所，2009年），總額為4億日元。

（二）精神障礙

本文根據病患調查及公共醫療保險中的醫療保健活動之調查報告，估算日本精神障礙的社會成本（Fukuda，2012）。包括情緒障礙（含雙極性情感疾患）在內，醫療費用為657億日元，生產力損失為4,435億日元。但因缺乏相關的國家數據，諸如PTSD、酒精濫用或吸毒成癮等多種精神障礙種類並沒有被納入估算。

（三）其他醫療費用

受虐者年平均醫療費為37,800日元（Machino，2014），將此數值額乘以3,766,000（經歷過虐待的人數）人，產生的額外醫療費用總額超過1423.5億日元。減去與精神障礙重疊部分，與精神障礙無關的額外醫療費用為703億日元。

三、與教育有關的生產力損失（減少終身所得）

本文以初中、高中、技術學校/大專、大學畢業的終身收入估算生產力損失的總額為1,403億日元。

四、離婚

本文估算離婚相關費用為3,770億日元。但因資料來源僅限女性，因此無法估計男性離婚的相關成本。

五、犯罪

犯罪成本的計算方式是將因涉嫌虐待被訊問的人數乘以每個人的司法成本（Ikegami，2003），相關費用為36億日元。

六、公共援助

在日本，有209.1萬人獲得公共援助，佔總人口的1.64%，（厚生勞動省，2013）。每人每年獲得的公共援助金額為170萬日元（總務省，2012b）。本文以目前接受公共援助者曾遭受虐待之比例計算相關成本總額為3,120億日元。

肆、結論

本文認為，社會成本的研究是政策評估的一種形式，它可以作為計畫-執行-檢查-行動（PDCA）週期的基礎，並作為預算和人員分配，以及相關法律的制定的依據。在美國已經開始使用某些比較方式，例如將兒童虐待的成本與糖尿病

患者的成本進行比較，以突顯重要性或作為政府政策決策的基礎。本篇文獻以 2011 年日本東北地震和海嘯在福島沿海地區造成 1.9 兆日元（190 億美元）損害為比較基礎，發現在 2012 財政年度的兒童虐待成本就與海嘯造造成的損失相當。換句話說，日本每年都在遭受相當於這場重大災難的巨大損失。不過本文也提到相關研究限制。事實上，由於缺乏兒童虐待相關的醫療費用數據庫，部分數據也僅針對女性或 64 歲以下人口群，加上沒有對兒虐損害進行長期性評估的制度，因此本篇文獻中的直接和間接成本仍是被低估的。此外，關於間接成本的估計，涉及到兒虐及其所造成附帶傷害間的因果關係證據，例如：美國疾病管制與預防中心（CDC）曾研究，兒童期曾經歷 6 個或更多創傷事件（包括受到情緒、肉體或性虐待或家庭功能失調），比起那些並未受到該程度創傷的同伴其平均壽命要短 19 九年，政府若無詳盡的數據建置、追蹤及研究發展，較難窺探間接成本的全貌，也容易低估兒虐所造成的社會問題及代價。因此，這類研究未來的擴展是必要的。